



第五十一届会议
议程项目 86

大会决议

[根据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的报告(A/51/593 和 Corr. 1)通过]

51/137. 联合国人员和有关人员安全公约

大会,

回顾其 1994 年 12 月 9 日第 49/59 号决议, 其中通过《联合国人员和有关人员安全公约》, 严重关切联合国人员和有关人员继续受到攻击和暴力行为, 导致死亡或重伤, 意识到必须有效促进和保护以联合国名义行事的人员的安全, 对他们进行攻击是毫无道理和不能接受的,

认识到联合国人员和有关人员为支持联合国行动履行任务而展开活动是为国际社会的共同利益行事,

认为公约的生效将加强安排保护以联合国名义行事的人员, 但注意到只有少数国家成为公约缔约国,

回顾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的报告,¹ 其中委员会特别吁请各会员国批准公约, 以确保公约早日生效,

1. 欢迎所有对《联合国人员和有关人员安全公约》的签字、批准、接受、核准和加入;
2. 敦促所有尚未采取上述行动的国家考虑批准、接受、核准和加入公约, 使公约可以尽早生效;
3. 请秘书长继续采取必要步骤, 促进传播有关公约的资料和更加广为宣传;
4. 还请秘书长将公约的现况和按照上文第 3 段采取的行动通知大会第五十三届会议。

1996 年 12 月 13 日

第 83 次全体会议

¹ A/51/130 和 Corr. 1。